

481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
承辦人：廖慧琳
電話：(02)22577155 分機1315
傳真：(02)22536548
電子信箱：AF1638@ms.ntpc.gov.tw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受文者：新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北衛食藥字第10016723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理 事 長	常 務 理 事	常 務 監 事

主旨：有關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售之「優本乳膏（磺胺嘧啶銀），衛署藥製字第020276號，批號：U21265、U21266、U21267、U21268、U21275及U21279」顏色異常之不良品案件一案，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100年11月16日FDA藥字第1001408162號書函辦理。
- 二、本案係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接獲旨揭藥品顏色異常之不良品通報，爰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依「藥物回收作業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並配合藥商儘速下架回收該批號藥品，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

正本：新北市藥師公會、新北市藥劑生公會、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醫師公會
副本：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局長 林雪蓉